

教育暨青年局

以中文為教學語言的初中回歸教育
自薦學生(初中三年級)特別總考試複習提綱
中文科(2009年7月)

考試形式: 筆試及口試

考試時間: 筆試共 90 分鐘；口試個別進行，每位考生不超過 15 分鐘。

注意事項:

1. 考生若缺席任何一部分或形式的考試，本科最後成績不予計算。
2. 筆試與口試卷面分數均為 100 分，各佔總成績 50%。
3. 考生在兩部分考試的卷面成績不得少於 50 分，且平均分達 50 分或以上方視為合格。

考核內容:

一. 筆試

內容		要求						
閱 讀 理 解	語體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指出詞句在文中的含意。2. 指出全文的中心思想。3. 分析全文的層次並指出每段落的旨意。4. 指出文章所用的基本作法。						
	文言文	<o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1. 指出常用文言實詞、虛詞的解釋。2. 指出文言文常用句式。3. 指出文言文的內容和中心思想。						
語 文 常 識	字	<table border="1"><tr><td>字音</td><td>辨識常用字的字音。</td></tr><tr><td>錯別字</td><td>能指出詞語或句子中的錯別字，並加以改正。</td></tr><tr><td>字的構成</td><td>認識漢字基本構字方法(象形、指事、會意、形聲、轉注、假借)，辨識形聲字。</td></tr></table>	字音	辨識常用字的字音。	錯別字	能指出詞語或句子中的錯別字，並加以改正。	字的構成	認識漢字基本構字方法(象形、指事、會意、形聲、轉注、假借)，辨識形聲字。
字音	辨識常用字的字音。							
錯別字	能指出詞語或句子中的錯別字，並加以改正。							
字的構成	認識漢字基本構字方法(象形、指事、會意、形聲、轉注、假借)，辨識形聲字。							
詞	<table border="1"><tr><td>詞義</td><td>正確理解常用詞詞義，辨析同義詞、近義詞和反義詞；領會詞語的感情色彩(褒義詞、貶義詞及中性詞)。</td></tr><tr><td>詞類</td><td>辨識實詞(名詞、動詞、形容詞、數詞、量詞、代詞)，虛詞(副詞、連詞、助詞、介詞、嘆詞、擬聲詞)。</td></tr></table>	詞義	正確理解常用詞詞義，辨析同義詞、近義詞和反義詞；領會詞語的感情色彩(褒義詞、貶義詞及中性詞)。	詞類	辨識實詞(名詞、動詞、形容詞、數詞、量詞、代詞)，虛詞(副詞、連詞、助詞、介詞、嘆詞、擬聲詞)。			
詞義	正確理解常用詞詞義，辨析同義詞、近義詞和反義詞；領會詞語的感情色彩(褒義詞、貶義詞及中性詞)。							
詞類	辨識實詞(名詞、動詞、形容詞、數詞、量詞、代詞)，虛詞(副詞、連詞、助詞、介詞、嘆詞、擬聲詞)。							
詞的構成	辨識詞的構成(並列、偏正、陳述[主謂]、補充[動補]、支配[動賓]、附加、緊縮[簡略]、重疊)方式。							
短語	辨識短語的構成(並列、偏正、主謂、動賓、補充)方式。							
成語	意義辨識及填充。							
句	<table border="1"><tr><td>句子成分</td><td>分析句中的主語、謂語、賓語、定語、狀語、補語。</td></tr><tr><td>句子語氣</td><td>辨識句子的語氣(陳述、疑問、感嘆、祈使)。</td></tr><tr><td>句式</td><td>辨識連動句、把字句、被字句。</td></tr></table>	句子成分	分析句中的主語、謂語、賓語、定語、狀語、補語。	句子語氣	辨識句子的語氣(陳述、疑問、感嘆、祈使)。	句式	辨識連動句、把字句、被字句。	
句子成分	分析句中的主語、謂語、賓語、定語、狀語、補語。							
句子語氣	辨識句子的語氣(陳述、疑問、感嘆、祈使)。							
句式	辨識連動句、把字句、被字句。							
		<table border="1"><tr><td>病句</td><td>辨識病句。</td></tr><tr><td>複句</td><td>辨識常用複句(並列、承接、遞進、選擇、轉折、條件、假設、因果、目的)，及正確運用關聯詞語。</td></tr></table>	病句	辨識病句。	複句	辨識常用複句(並列、承接、遞進、選擇、轉折、條件、假設、因果、目的)，及正確運用關聯詞語。		
病句	辨識病句。							
複句	辨識常用複句(並列、承接、遞進、選擇、轉折、條件、假設、因果、目的)，及正確運用關聯詞語。							
		辨識不同修辭手法(明喻、暗喻、借喻、擬人、排比、對偶、反復、反問、設問、誇張)。						

	標點	冒號(：)、頓號(、)、逗號(，)、分號(；)、句號(。)、問號(?)、感嘆號(!)、破折號(——)、省略號(.....)、引號(「『』」“‘’”)、書名號(《》)、括號(〈〉)、專名號(_____)的用法。
	廣東方言與普通話對譯	能將廣東方言中常用詞語或句子譯寫成普通話。
文學常識	文體知識	掌握初中課文涉及之文章體裁辨識、記敘要素、記敘的方法、描寫方法、抒情方法、說明方法、論証方法、小說要素、詩詞的體制特點等知識。
	文學史常識	掌握初中課文涉及的重要作家及作品知識。
寫作	語體文	記敘文、描寫文、抒情文、簡單說明文或論說文
	應用文	事務書信、公函、通告、公告、啓事、聲明、會議記錄、報告、建議書、新聞稿等

考試題型: 填充、選擇、配對、辨識、閱讀理解、改正錯別字、簡短寫作等。

筆試需用文具: 藍色圓珠筆

二. 口試*

內容		要求
廣東話	短文閱讀	1. 準確指出文章的中心要點。 2. 準確完整地復述文章內容。
	討論發言	1. 就考核的論題準確表達自己的想法。 2. 語音清晰，態度自然。 3. 用詞恰當，語句連貫，條理清楚。
普通話	漢語拼音方案	1. 正確讀出聲母或韻母。 2. 利用聲母、韻母、聲調及拼讀的知識，拼讀詞句。 3. 正確讀出有輕聲、變調、兒化現象的詞語。
	短文朗讀	能用普通話將文章讀出。
	對話	1. 靈活運用普通話日常生活用語，與人對話。 2. 語音清晰，態度自然。

*廣東話及普通話分數各佔口試總分 50%

參考資料:

- 筆試部分: 可參考市面初中各級之中文科教科書。
- 口試部分: 可參考市面之普通話教科書。

**任何跟考試大綱相關的資料。